



## 行政命令編號 20-03

### 因冠狀病毒 (COVID-19) 於俄勒岡州爆發而頒佈緊急狀態

ORS 401.165 等授權州長在確定緊急情況已經發生或即將發生時頒佈緊急狀態。根據該授權，本人認為新型傳染性冠狀病毒已對公共健康和 safety 構成威脅，並且根據 ORS 401.025 (1) 構成了全州範圍的緊急情況。

導致疾病的新型冠狀病毒被稱為 COVID-19。冠狀病毒是一組可以引起呼吸系統疾病的病毒，有可能導致嚴重的疾病或喪生。

截至 2020 年 3 月 8 日，俄勒岡州共有 14 例推定或確診的冠狀病毒病例，而在美國共有 430 例，在全世界的 94 個國家有 101,927 宗病例。在美國有 19 人死亡，而在世界範圍內有 3,486 人死亡。在 2020 年 1 月 30 日，考慮到 COVID-19 的嚴重性，世界衛生組織的國際衛生條例緊急委員會宣佈該爆發為「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2020 年 1 月 31 日，美國衛生與公共服務部部長頒佈為美國的公共衛生緊急事件。俄勒岡州的兩個縣和幾個州也已宣佈為了應對加州和華盛頓州的冠狀病毒爆發而進入緊急狀態。

根據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的數據，COVID-19 在全球和美國均構成「高度」潛在的公共衛生威脅。它通過咳嗽和打噴嚏、親密接觸（例如觸摸或握手）或觸摸帶有病毒的物體或表面，然後觸摸您的嘴巴、鼻子或眼睛，在人與人之間傳播。症狀為發燒、咳嗽和呼吸困難。

2020 年 1 月 21 日，俄勒岡州衛生局的公共衛生部啟動了其事件管理團隊，以準備並應對 COVID-19。2020 年 2 月 28 日，州長宣佈召集冠狀病毒應對小組，其任務是協調州和地方機構和衛生當局，以準備應對 COVID-19。2020 年 3 月 2 日，州長啟動了州緊急事務協調中心。



行政命令編號 20-03  
第 2 頁

為了確保該州為 COVID-19 做好充分準備，並確保州和地方當局擁有應對 COVID-19 所需的資源，而必須宣佈緊急狀態。

因此，現在指示和命令：

1. 俄勒岡州衛生局和州公共衛生總監應採取 ORS 401.651 至 401.670、ORS 433.443 和 ORS 431A.015 所規定的所有必要行動，以應對、控制、緩解和從緊急情況中恢復，包括但不限於：
  - (a) 根據 ORS 401.661 部署緊急志願醫療保健專業人員；
  - (b) 根據 ORS 401.657 指定緊急醫療中心；
  - (c) 與適當的醫學專家協商後，制定並要求使用診斷和治療支應，並將這些指引通知醫療保健提供者、機構和設施；
  - (d) 如有必要，為私營企業頒佈有關適當工作限制的指引。
2. 如有需要，本人將通過 ORS 402.105 的「緊急管理協助契約」和據 ORS 402.250 的「西北太平洋管理協助安排」請求協助。
3. 緊急管理辦公室應在必要時與俄勒岡州衛生局局長和州公共衛生局長協商，採取 ORS 433.441 授權的任何行動。被認定為州長冠狀病毒應對小組成員的所有機構均應為州緊急事務協調中心提供協調。所有州政府機構應根據俄勒岡州应急管理辦公室的要求和協調，利用和僱用州的人員、設備和設施進行任何和所有活動。所有公民都應聽取緊急官員有關本疫情的建議，以保護他們的健康和安全。



行政命令編號 20-03  
第 3 頁

4. 為了應對緊急情況，本人授權州政府所有行政機構採取根據 ORS 401.168 至 401.192 授權本人或我的辦公室的進一步指示。
5. 國家機構應制定和實施程序，包括在機構的職權範圍內豁免規則或採用臨時規則，並與州公共衛生總監的建議保持一致，旨在預防或減輕公共衛生威脅。
6. 本聲明旨為針對 ORS 653.616 的公共衛生緊急事件，允許員工使用 ORS 653.616 (6) 中指定的病假時間。
7. 認為自己因與冠狀病毒爆發相關而蒙受價格過高的基本消費品的人士，請致電俄勒岡州司法部消費者保護熱線 1-877-877-9392 舉報該行為。

從本行政命令發佈之日起，本緊急狀態將存在 60 天，除非州長延長或提早終止。這些發現和命令最初是在 2020 年 3 月 7 日晚上 8 點 14 分通過口頭宣告做出的，並於 2020 年 3 月 8 日以行政命令作出書面確認。

於 2020 年 3 月 8 日於俄勒岡州波特蘭市完成。

---

Kate Brown  
州長

證明：

---

Bev Clarno  
州務卿

